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4 年第 3 期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人力規劃處編印
中華民國 93 年 4 月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4 年第 3 期

目 次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1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1
二、薪資、生產力及單位勞動成本.....	2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3
四、外籍勞工統計.....	3
五、國際比較.....	3
貳、專題分析.....	15
一、美國未來十年職業別就業成長預測.....	15
二、印度軟體人才的培養模式及啓示.....	18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23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93 年 2 月民間勞動力為 1,015 萬 4 千人，較上月減少 3 千人或 0.03%，較上年同月增加 13 萬 5 千人或 1.4%。2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7.38%，較上月減少 0.06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上升 0.14 個百分點。2 月男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67.45%，較上年同月下降 0.30 個百分點；女性勞動參與率為 47.46%，較上年同月上升 0.64 個百分點。（詳見表 1）

2 月就業人數為 968 萬 6 千人，較上月減少 1 萬 1 千人或 0.1%；與上年同月比較，則增加 18 萬 6 千人或 2.0%。各行業別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農業部門減少 6 千人或 0.9%；工業部門增加 7 千人或 0.2%，其中製造業增加 5 千人或 0.2%，營造業亦增加 2 千人或 0.3%；服務業部門減少 1 萬人或 0.2%，其中文化運動休閒業減少 7 千人或 3.6%減幅最高，公共行政業減少 5 千人或 1.3%次之，係自去年 12 月底 398 千人之高峰後，連續兩個月遞減。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農業部門減少 4 萬人或 5.7%；工業部門則增加 4 萬 6 千人或 1.4%，其中製造業增加 4 萬 2 千人或 1.6%，營造業增加 5 千人或 0.7%；服務業部門增加 18 萬 1 千人或 3.3%，除金融保險業就業人數減少 5 千人或 1.3%外，其他各業均呈上升，其中不動產租賃業就業人數因房地產景氣回升而增加 1 萬人或 17.3%，增幅最高，公共行政業則因政府持續推動「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而增加 4 萬人或 11.4%次之。（詳見表 2）

2 月失業人數為 46 萬 8 千人，較上月增加 8 千人或 1.7%，其中以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增加 4 千人最多。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則減少 5 萬人或 9.7%，其中以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而失業者減少 8 萬 1 千人或 30.5%最多，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而失業者亦增加 2 萬 1 千

人或 21.4%。2 月失業率為 4.61%，較上月增加 0.08 個百分點，主要係因春節過後變換工作者增加所致；較上年同月則減少 0.56 個百分點。2 月男性失業率為 5.07%，較上年同月下降 0.82 個百分點；女性為 3.97%，亦較上年同月下降 0.17 個百分點。（詳見表 1 及表 3）

2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754 萬 4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7 千人或 0.2%，其中以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增加 1 萬 3 千人或 0.6% 最多。如與上年同月比較，非勞動力人數增加 6 萬 1 千人或 0.8%，其中高齡、身心障礙者增加 7 萬人最多，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增加 1 萬 5 千人次之；料理家務者及想工作而未找工作者則各減少 3 萬 9 千人及 9 千人。（詳見表 4）

二、薪資、生產力及單位勞動成本

93 年 1 月九大行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含經常性與非經常性薪資)為 76,688 元，因受廠商發放年終及績效獎金之影響，較上月大幅增加 75.5%，較上年同月亦略微增加 4.4%。各業平均薪資中，水電燃氣業平均薪資為 174,715 元，居各業之冠；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為 149,797 元次之，醫療保健服務業為 95,258 元再次之，而以住宿及餐飲業的 37,323 元為最低。與上年同月比較，除水電燃氣業及批發零售業從業人員薪資呈現減幅外，工業及服務業各業別薪資皆為上升，工業部門以礦業增加 21.9% 最明顯，營造業增加 1.8% 幅度最小；服務業部門中以金融及保險業增加 12.1% 最高，醫療保健服務業與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均增加 10.8% 次之，而住宿及餐飲業增加 1.7% 幅度最小。製造業受雇員工 1 月平均薪資為 74,298 元，較上年同月增加 5.7%。同期間勞動生產力指數上升 13.9%，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亦增加 8.4%。（詳見表 5）。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93 年 2 月向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求職之人數為 39,818 人，較上月增加 37.1%，較上年同月亦增加 10.6%；雇主登記求才人數為 84,021 人，較上月增加 54.3%，較上年同月亦增加 52.5%。2 月求供倍數為 2.1，較上月與上年同月均增加。2 月推介就業人數為 11,037 人，較上年同月減少 14.9%；求職就業率為 27.7%，較上年同月下降 8.3 個百分點；求才利用率為 13.1%，亦較上年同月下降 10.4 個百分點。（詳見表 6）

四、外籍勞工統計

93 年 2 月底止外籍勞工有效核准人數計 342,677 人，較上月減少 407 人或 0.1%，較上年同月亦減少 11,003 人或 3.1%。外勞在華人數為 299,913 人，較上月增加 78 人或 0.02%；與上年同月比較，則減少 5,284 人或 1.7%。就行業別來看，外勞從事行業以製造業 162,993 人或占 54.3% 為最多，係連續 8 個月增加，並創四年來新高；其次為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指監護工及家庭幫傭）120,826 人或占 40.3%；再次為營造業 12,709 人或占 4.2%；而以農業（國內外船員）3,385 人或占 1.1% 為最少。與上月比較，除製造業增加 910 人或 0.6% 外，其餘行業外勞人數皆減少；與上年同月比較，營造業僱用外勞人數仍持續減少 9,018 人或 41.5%，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外勞人數亦減少 122 人或 0.1%，農業則增加 363 人或 12.0%，製造業亦增加 3,493 人或 2.2%（詳見表 7 及表 8）。

五、國際比較

我國 2 月失業率為 4.61%，低於香港（7.2%）、美國（5.6%），但較南韓（3.3%）與英國（3.1%）為高。部分主要國家或地區最新的就業市場情勢，分述如下：（詳見表 9）

（一）美國

2004 年 3 月 5 日美國勞動統計局公布 2 月失業率為 5.6%，與上月相若，失業人數為 820 萬人。2 月就業人口降至 13,830 萬人，勞動參與率也降至 65.9%，但主要產業的就業狀況沒有太大改變。

（二）日本

2004 年 3 月 30 日日本總務省統計局發布 2004 年 2 月勞動情勢，就業人數為 6,209 萬人。2 月失業人數為 330 萬人，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5.0%，與上月相若；其中男性為 5.3%，女性為 4.6%。

（三）香港

2004 年 3 月 18 日香港政府統計處發布最近三個月（200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2 月平均）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 7.2%，較上期（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1 月）減少 0.1 個百分點。失業人數（不經季節性調整）為 24 萬 5 千人，與上期大致相同。

（四）南韓

2004 年 3 月 19 日韓國統計廳公布資料顯示，經季節調整後 2 月失業率為 3.3%，與上月同。若以 OECD（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之基準計算，2 月失業人數為 90 萬人，較上月增加 4 萬 6 千人。

表 1 就 業 市 場 指 標

單位：千人；%

年月別	15 歲以上人口	勞動力 人 數	就 業 人 數	失 業 人 數	勞 動 力 參 與 率			失 業 率		
					平均	男	女	平均	男	女
					%			%		
84 年	15,687	9,210	9,045	165	58.71	72.03	45.34	1.79	1.79	1.80
85 年	15,932	9,310	9,068	243	58.44	71.13	45.76	2.60	2.72	2.42
86 年	16,170	9,432	9,176	256	58.33	71.09	45.64	2.72	2.94	2.37
87 年	16,448	9,546	9,289	257	58.04	70.58	45.60	2.69	2.93	2.33
88 年	16,687	9,668	9,385	283	57.93	69.93	46.03	2.92	3.23	2.46
89 年	16,963	9,784	9,492	293	57.68	69.42	46.02	2.99	3.36	2.44
90 年	17,179	9,832	9,383	450	57.23	68.47	46.10	4.57	5.16	3.71
91 年	17,387	9,969	9,454	515	57.34	68.22	46.59	5.17	5.91	4.10
92 年	17,572	10,076	9,573	503	57.34	67.69	47.14	4.99	5.51	4.25
1 月	17,488	10,028	9,524	504	57.34	67.99	46.84	5.03	5.75	4.00
2 月	17,501	10,019	9,500	518	57.24	67.75	46.88	5.17	5.89	4.14
3 月	17,515	10,023	9,514	509	57.23	67.61	46.98	5.08	5.71	4.18
4 月	17,529	10,028	9,535	493	57.21	67.60	46.96	4.92	5.47	4.13
5 月	17,542	10,022	9,523	499	57.13	67.53	46.88	4.98	5.62	4.08
6 月	17,558	10,054	9,542	512	57.26	67.70	46.97	5.09	5.69	4.24
7 月	17,575	10,115	9,593	522	57.55	67.91	47.35	5.16	5.54	4.62
8 月	17,593	10,142	9,613	529	57.65	67.96	47.48	5.21	5.60	4.67
9 月	17,610	10,094	9,584	510	57.32	67.56	47.23	5.05	5.42	4.54
10 月	17,629	10,109	9,612	497	57.34	67.58	47.26	4.92	5.28	4.41
11 月	17,649	10,131	9,654	477	57.40	67.57	47.39	4.71	5.12	4.13
12 月	17,668	10,148	9,683	465	57.44	67.54	47.48	4.58	5.08	3.88
93 年	17,691	10,156	9,691	464	57.41	67.47	47.50	4.57	5.05	3.91
1 月	17,684	10,157	9,697	460	57.44	67.50	47.53	4.53	5.03	3.85
2 月	17,697	10,154	9,686	468	57.38	67.45	47.46	4.61	5.07	3.97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1	1.4	2.0	-9.7	0.14*	-0.30*	0.58*	-0.56*	-0.82*	-0.17*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1	1.3	1.9	-9.2	0.12*	-0.40*	0.64*	-0.53*	-0.77*	-0.1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3 年 3 月。 *表增減個百分點。

說明：1.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及失業者。

2.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從事有酬工作或工作在 15 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3.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並具有下列條件：(1)無工作者，(2)隨時可以工作，(3)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結果，(4)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

4.非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不屬於勞動力之民間人口，包括因想工作而未找工作、求學、料理家務、衰老殘障及其他原因。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計	農林 漁牧	工 業					服 務 業		
			小計	礦業	製造	水電	營造	小計	批發 零售	住宿 餐飲
89 年	9,491	738	3,534	11	2,655	36	832	5,220	1,701	500
90 年	9,383	706	3,377	10	2,587	35	746	5,299	1,679	528
91 年	9,454	709	3,332	9	2,563	35	725	5,413	1,693	575
92 年	9,573	696	3,334	8	2,590	35	702	5,543	1,698	585
1 月	9,524	705	3,340	9	2,582	35	715	5,479	1,686	587
2 月	9,500	701	3,334	9	2,584	35	707	5,465	1,686	585
3 月	9,514	700	3,331	9	2,587	35	700	5,484	1,695	579
4 月	9,535	697	3,322	9	2,584	35	695	5,517	1,703	582
5 月	9,523	695	3,318	8	2,577	35	698	5,510	1,695	576
6 月	9,542	699	3,331	8	2,585	35	703	5,511	1,693	575
7 月	9,593	704	3,345	8	2,594	35	709	5,545	1,705	577
8 月	9,613	700	3,335	8	2,589	35	703	5,578	1,715	584
9 月	9,584	695	3,327	8	2,585	35	699	5,562	1,690	583
10 月	9,612	690	3,329	8	2,592	35	694	5,593	1,696	589
11 月	9,654	687	3,340	8	2,602	35	696	5,627	1,706	601
12 月	9,683	679	3,361	8	2,614	35	705	5,643	1,703	608
93 年	9,691	664	3,377	8	2,623	35	711	5,651	1,711	612
1 月	9,697	667	3,373	8	2,621	35	710	5,656	1,709	612
2 月	9,686	661	3,380	8	2,626	35	712	5,646	1,713	613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2.0	-5.7	1.4	-13.7	1.6	-0.5	0.7	3.3	1.6	4.8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9	-5.6	1.2	-14.0	1.6	-0.5	0.0	3.3	1.5	4.5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續）

單位：千人

年月別	服 務 業								
	運輸倉 儲通訊	金融 保險	不動產 租賃	專業 科技	教育	醫療保 健社福	文化運 動休閒	其他	公共 行政
89 年	481	367	66	250	479	252	165	643	315
90 年	487	371	61	267	483	266	169	660	327
91 年	477	378	60	285	487	279	184	666	329
92 年	484	376	66	285	512	289	187	692	369
1 月	471	372	61	285	506	293	182	689	346
2 月	470	376	58	290	502	292	177	681	348
3 月	475	382	62	292	499	289	173	686	350
4 月	479	388	60	289	503	292	178	693	352
5 月	481	384	61	291	505	288	180	696	352
6 月	486	385	64	288	503	288	185	692	353
7 月	490	378	68	280	511	286	191	682	376
8 月	495	372	72	277	518	280	197	687	381
9 月	498	368	69	275	522	283	193	693	386
10 月	494	370	73	280	529	288	190	699	386
11 月	489	367	72	284	526	294	194	700	395
12 月	485	365	67	291	520	300	199	708	398
93 年	478	370	67	296	520	305	192	710	390
1 月	480	368	66	295	522	303	195	714	393
2 月	476	371	68	298	517	307	188	706	388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4	-1.3	17.3	2.7	3.0	5.2	6.3	3.6	11.4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7	-1.3	12.5	3.1	3.0	4.3	6.7	3.6	12.5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3 失業者按失業原因分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計	初次尋職者	非初次尋職者				
			小計	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	對原有工作不滿意	臨時性或季節性工作結束	其他
83 年	142	43	99	19	57	9	14
84 年	165	47	118	29	66	10	14
85 年	242	56	186	68	79	19	21
86 年	256	57	199	71	84	22	22
87 年	257	59	198	71	82	25	20
88 年	283	60	222	91	86	26	21
89 年	293	58	235	90	95	29	20
90 年	450	75	375	206	88	52	28
91 年	515	81	435	248	110	47	30
92 年	503	85	418	228	111	50	30
1 月	504	77	427	254	99	46	28
2 月	518	71	447	264	99	56	28
3 月	509	69	440	255	101	52	32
4 月	493	64	429	244	107	47	31
5 月	499	67	433	246	108	50	29
6 月	512	76	436	243	108	53	32
7 月	522	104	418	231	111	50	26
8 月	529	110	419	222	117	50	30
9 月	510	107	403	210	119	49	25
10 月	497	103	394	199	122	46	27
11 月	477	88	389	190	119	48	32
12 月	465	78	387	183	116	51	36
93 年	464	76	388	185	118	50	34
1 月	460	75	386	186	116	49	35
2 月	468	78	390	183	120	52	35
本月較上年同月增減%	-9.7	10.0	-12.8	-30.5	21.4	-7.2	*-
平均較上年同期增減%	-9.2	3.3	-11.3	-28.7	19.2	-1.1	*-

資料來源：同表 1。

註：*-為該項資料絕對數甚小，計算變動比率時，幅度明顯，易生誤會，故從略。

表 4 非勞動力未參與勞動之原因

單位：千人

年月別	計	想工作而 未找工作	求學及準備 升學	料理家務	高齡殘障	其 他
83 年	6,321	86	1,909	2,611	1,368	347
84 年	6,478	107	1,951	2,624	1,438	357
85 年	6,621	119	2,003	2,595	1,527	376
86 年	6,738	107	2,059	2,607	1,592	373
87 年	6,902	115	2,089	2,642	1,656	399
88 年	7,020	142	2,090	2,639	1,704	444
89 年	7,178	147	2,129	2,673	1,766	463
90 年	7,347	201	2,156	2,673	1,831	486
91 年	7,417	225	2,139	2,672	1,865	517
92 年	7,493	229	2,153	2,636	1,918	557
1 月	7,460	247	2,140	2,635	1,903	535
2 月	7,483	253	2,168	2,620	1,906	535
3 月	7,492	243	2,189	2,627	1,896	538
4 月	7,501	236	2,194	2,631	1,899	542
5 月	7,520	227	2,201	2,634	1,911	547
6 月	7,504	219	2,189	2,630	1,914	550
7 月	7,460	214	2,118	2,642	1,918	567
8 月	7,451	209	2,088	2,652	1,927	575
9 月	7,516	217	2,124	2,655	1,936	585
10 月	7,521	223	2,125	2,651	1,941	580
11 月	7,518	228	2,144	2,626	1,949	572
12 月	7,520	235	2,162	2,604	1,953	566
93 年	7,535	241	2,176	2,583	1,974	561
1 月	7,527	239	2,170	2,585	1,971	563
2 月	7,544	244	2,183	2,581	1,976	559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0.8	-3.6	0.7	-1.5	3.7	4.5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0.9	-3.5	1.0	-1.7	3.6	4.8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5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之變動

單位：新台幣元

期 別	工業 及 服務業	礦業	製 造 業			水 電 燃氣業	營造業	批 發 及 零售業	住宿及餐 飲業
			薪資	勞 動 生產力 指 數	單位產出 勞動成本 指 數				
				90年=100					
88 年	40,908	41,414	37,882	90.72	100.01	88,803	38,070	38,684	25,134
89 年	41,938	43,046	39,080	96.37	97.37	88,348	38,896	39,528	26,078
90 年	42,042	44,264	38,586	100.00	100.00	93,091	37,746	39,760	25,991
91 年	41,667	45,006	38,565	109.47	89.78	89,591	36,848	39,202	25,828
12 月	41,820	40,957	38,406	110.28	86.00	105,932	36,904	41,022	24,062
92 年	42,287	47,263	39,583	115.28	87.19	91,034	37,219	39,799	25,181
1 月	73,482	71,037	70,268	112.23	159.32	182,223	51,669	71,158	36,696
2 月	39,555	78,654	37,105	117.09	101.25	67,617	33,859	37,133	26,407
3 月	38,093	41,023	35,540	113.09	78.88	67,765	35,086	36,387	23,919
4 月	38,464	41,139	35,623	110.75	79.96	67,601	35,921	36,665	23,084
5 月	39,019	41,991	36,715	110.77	82.53	109,408	36,982	36,787	21,977
6 月	38,516	41,584	35,952	112.79	83.18	66,952	35,124	36,417	22,324
7 月	39,050	42,998	36,772	110.01	79.96	67,233	35,736	35,881	23,855
8 月	39,913	42,607	36,635	115.46	79.83	76,018	35,790	36,206	24,230
9 月	40,905	41,588	36,771	116.82	79.94	108,621	36,446	37,207	24,432
10 月	38,473	40,725	36,060	120.52	73.00	96,261	36,568	36,425	24,189
11 月	38,328	40,866	36,356	122.17	76.34	67,230	35,465	36,287	23,896
12 月	43,699	41,247	41,515	121.43	80.67	115,489	37,526	40,839	26,750
93 年累計	76,688	86,579	74,298	127.87	172.73	174,715	52,609	68,499	37,323
1 月	76,688	86,579	74,298	127.87	172.73	174,715	52,609	68,499	37,323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4.36	21.88	5.74	13.94	8.42	-4.12	1.82	-3.74	1.71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4.36	21.88	5.74	13.94	8.42	-4.12	1.82	-3.74	1.71

表 5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之變動（續）

單位：新台幣元

期 別	運 輸 倉 儲 通信業	金 融 及 保險業	不動產 及 租賃業	專業科學 及 技術服務 業	醫療保健 服務業	文化運動 及 休閒服務 業	其他服務 業
88 年	50,480	60,352	44,240	52,893	51,223	39,528	30,841
89 年	51,561	60,871	43,708	53,630	53,610	41,199	31,515
90 年	53,350	62,625	42,604	53,191	54,701	41,242	31,157
91 年	51,564	65,767	40,714	49,587	54,115	39,489	30,525
12 月	50,719	64,914	40,581	50,069	50,473	38,029	29,449
92 年	51,396	64,693	39,872	50,990	55,999	40,861	30,057
1 月	83,731	133,629	63,002	81,911	85,993	67,097	39,512
2 月	46,099	58,170	37,677	48,395	57,296	42,572	29,994
3 月	47,778	51,185	37,170	45,938	54,787	37,415	29,014
4 月	43,540	59,150	36,699	46,326	54,539	37,693	28,741
5 月	43,246	54,982	37,059	48,268	54,207	36,802	28,359
6 月	44,539	59,175	37,237	46,230	53,761	37,856	28,687
7 月	43,962	62,929	38,906	49,383	50,878	37,925	29,055
8 月	62,723	58,461	37,590	48,967	50,985	38,704	29,001
9 月	63,901	63,375	37,867	48,577	52,656	38,631	29,638
10 月	43,916	53,734	36,899	47,197	51,132	37,528	29,175
11 月	44,245	54,739	36,693	46,477	50,779	37,854	28,617
12 月	48,568	67,266	41,447	55,246	55,469	39,662	31,266
93 年累計	88,829	149,797	68,046	90,716	95,258	73,112	41,180
1 月	88,829	149,797	68,046	90,716	95,258	73,112	41,180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6.09	12.10	8.01	10.75	10.77	8.96	4.22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6.09	12.10	8.01	10.75	10.77	8.96	4.2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3 年 3 月。

*本月起受雇員工薪資與生產力統計業參照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七次修訂及九十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相關統計進行行業改編及基準校正，並溯及歷年資料。

表 6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求才概況

單位：人；%

期 別	求職人數 (1)	求才人數 (2)	推介就業 人數 (3)	求供倍數 (2/1)	求職就業率 (%) (3/1)	求才利用率 (%) (3/2)
83 年	136,850	410,099	73,099	3.0	53.4	17.8
84 年	165,034	352,227	68,557	2.1	41.5	19.5
85 年	174,090	323,150	75,588	1.9	43.4	23.4
86 年	167,036	413,060	71,419	2.5	42.8	17.3
87 年	174,262	427,495	68,015	2.5	39.0	15.9
88 年	248,679	365,629	69,644	1.5	28.0	19.0
89 年	288,680	470,278	104,265	1.6	36.1	22.2
90 年	439,489	405,637	128,205	0.9	29.2	31.6
91 年	442,573	471,888	125,713	1.1	28.4	26.6
92 年	450,079	720,746	126,229	1.6	28.0	17.5
1 月	29,049	44,331	9,059	1.5	31.2	20.4
2 月	36,010	55,101	12,973	1.5	36.0	23.5
3 月	35,936	66,362	10,175	1.8	28.3	15.3
4 月	35,812	63,346	11,017	1.8	30.8	17.4
5 月	37,209	52,892	9,540	1.4	25.6	18.0
6 月	38,867	51,307	9,551	1.3	24.6	18.6
7 月	44,146	57,867	10,925	1.3	24.7	18.9
8 月	40,199	54,603	10,084	1.4	25.1	18.5
9 月	38,299	63,850	10,424	1.7	27.2	16.3
10 月	44,569	72,375	12,503	1.6	28.1	17.3
11 月	33,610	65,350	10,146	1.9	30.2	15.5
12 月	36,373	73,362	9,832	2.0	27.0	13.4
93 年	68,852	138,460	17,973	2.0	26.1	13.0
1 月	29,034	54,439	6,936	1.9	23.9	12.7
2 月	39,818	84,021	11,037	2.1	27.7	13.1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0.6	52.5	-14.9	0.6&	-8.3*	-10.4*
合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5.8	39.3	-18.4	0.5&	-7.8*	-9.2*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差額 *：百分點。

表 7 外籍勞工概況

單位：人

期 別	有效核准 引進人數	有 效 取 得 聘 僱 許 可 人 數	在 華 人 數
84 年底	257,226	181,463	189,051
85 年底	270,131	226,868	236,555
86 年底	302,014	226,206	248,396
87 年底	337,430	251,983	270,620
88 年底	356,129	278,406	294,967
89 年底	414,601	315,257	326,515
90 年底	380,632	292,697	304,605
91 年底	352,907	291,271	303,684
92 年底	343,889	282,294	300,150
1 月底	354,185	290,842	305,021
2 月底	353,680	290,121	305,197
3 月底	353,107	288,745	305,346
4 月底	352,728	289,577	304,556
5 月底	348,882	285,685	301,780
6 月底	344,845	278,626	294,557
7 月底	345,340	278,038	294,474
8 月底	344,867	277,924	295,840
9 月底	345,800	278,512	297,489
10 月底	343,477	278,980	297,254
11 月底	343,274	280,427	299,263
12 月底	343,889	282,294	300,150
93 年底			
1 月底	343,084	281,497	299,835
2 月底	342,677	280,958	299,913

資料來源：同表 6。

表 8 在華外籍勞工按行業別分
93 年 2 月底

單位：人；%

	總 計	農業（國內外 船員）	製造業	營造業	社會服務及 個人服務業
93 年 2 月底人數	299,913	3,385	162,993	12,709	120,826
93 年 2 月底結構%	100.0	1.1	54.3	4.2	40.3
較上月增減人數	78	-11	910	-599	-222
較上月增減%	0.02	-0.3	0.6	-4.5	-0.2
較上年同月增減人數	-5,284	363	3,493	-9,018	-122
較上年同月增減%	-1.7	12.0	2.2	-41.5	-0.1

資料來源：同表 6。

表 9 主要國家失業率之比較

單位：%

期 別	中華民國	香港*	日本*	南韓*	美國*	德國	英國	法國
1997 年	2.72	2.2	3.4	2.6	4.9	12.5	5.7	12.3
1998 年	2.69	4.7	4.1	6.8	4.5	11.4	4.7	11.8
1999 年	2.92	6.2	4.7	6.3	4.2	11.2	4.2	11.0
2000 年	2.99	4.9	4.7	4.1	4.0	10.0	3.7	9.6
2001 年	4.57	5.1	5.0	3.7	4.8	9.4	3.3	8.8
2002 年	5.17	7.3	5.4	3.0	5.8	9.8	3.2	9.0
2003 年	4.99	7.9	5.3	3.4	6.0	---	3.1	---
1 月	5.03	7.2	5.5	3.1	5.7	11.1	3.3	9.1
2 月	5.17	7.4	5.2	3.0	5.8	11.3	3.3	9.2
3 月	5.08	7.5	5.4	3.1	5.8	11.1	3.3	9.3
4 月	4.92	7.8	5.4	3.2	6.0	10.8	3.2	9.3
5 月	4.98	8.3	5.4	3.4	6.1	10.4	3.1	9.5
6 月	5.09	8.6	5.3	3.6	6.4	10.2	3.1	9.5
7 月	5.16	8.7	5.3	3.6	6.2	10.4	3.1	9.6
8 月	5.21	8.6	5.1	3.5	6.1	10.4	3.1	9.6
9 月	5.05	8.3	5.1	3.5	6.1	10.1	3.0	9.7
10 月	4.92	8.0	5.2	3.6	6.0	10.0	2.9	9.7
11 月	4.71	7.5	5.2	3.6	5.9	10.0	2.9	9.6
12 月	4.58	7.3	4.9	3.5	5.7	10.4	2.9	9.7
2004 年								
1 月	4.53	7.3	5.0	3.3	5.6	11.0	3.1	9.6
2 月	4.61	7.2	5.0	3.3	5.6	11.1	3.1	-

資料來源：國內外各網站。

註：1.*表季節調整後之失業率。

2.香港之失業率係三個月（當月及前二個月）之平均值。

3.德國之失業率係就業處登記資料，英國之失業率係社會保險登記資料，法國之失業率係官方估計資料。

貳、專題分析

一、美國未來十年職業別就業成長預測

根據美國勞工統計局 2004 年 2 月於勞動力評論月刊（Monthly Labor Review）所發表的美國 2002-2012 就業展望，其中有關各職業類別未來之就業發展趨勢分析如下：

（一）主要職類別就業預測

美國未來十年將增加 2,130 萬 5 千個工作機會，以大分類而言，主要增加之職類為「專業及相關職類」及「服務職類」。其中，「專業及相關職類」成長最快速，增加就業人數亦最多，占總就業之比重由 2002 年的 19.2%，增加至 2012 年的 20.7%，其中又以「教育、訓練及圖書館」、「醫療執業者及技術人員」及「電腦及數學」所增加的工作最多。「服務職類」成長居次，增加之就業人數亦次多，占總就業之比重由 2002 年的 18.4%，增加至 2012 年的 19.3%，其中又以「食品準備及服務相關人員」及「醫療支援」增加之工作最多。由於製造業的成長衰退，「生產職類」已成為成長最緩慢的職類（見表一）。

表一 美國 2002-2012 年職業別就業成長預測

職業別	就業人數 (千人)		就業結構 (%)		2002-12 年變動	
	2002 年	2012 年	2002 年	2012 年	人數 (千人)	百分比 (%)
總計	144,014	165,319	100.0	100.0	21,305	14.8
管理、商業及金融職類	15,501	17,883	10.8	10.8	2,382	15.4
專業及相關職類	27,687	34,147	19.2	20.7	6,459	23.3
服務職類	26,569	31,905	18.4	19.3	5,336	20.1
銷售及相關職類	15,260	17,231	10.6	10.4	1,971	12.9
辦公及行政支援職類	23,851	25,464	16.6	15.4	1,613	6.8
農、漁、林職類	1,072	1,107	0.7	0.7	35	3.3
營造及採集職類	7,292	8,388	5.1	5.1	1,096	15.0
設備維修職類	5,696	6,472	4.0	3.9	776	13.6
生產職類	11,258	11,612	7.8	7.0	354	3.1
交通及貨運職類	9,828	11,111	6.8	6.7	1,282	13.0

資料來源：”Occupational employment projections to 2012”, Monthly Labor Review, Feb. 2004, pp. 80-105。

（二）就業成長最快之職業預測

美國職業別共細分至 700 多個職類，由於依未來十年就業增幅來衡量就業前景會受其本身人數大小而影響排名，例如醫師助理之增幅為 49%，在成長增幅排名為第三名，增加 3 萬 1 千個工作機會；相對於有照護士增幅僅 27%，但增加 62 萬 3 千個工作機會，約為是醫師助理之二十倍。以下分別以增幅排名及增加人數排名作進一步分析。

如以增幅排名而言，在高齡人口增加，醫療技術進步及高收入人口對健康的重視等因素下，美國預測未來十年醫療保健及照顧服務相關人力將持續成長。在增幅最高的前 15 名工作中，有 4 個屬於「醫療從業者及技術職類」，4 個屬於「醫療支援職類」，以及 4 個屬於「電腦及數學科學職類」。其中，以醫療助理之增幅 59%居首，網路系統及資料傳輸分析師增幅 57%次之，醫師助理、個人及社會服務助理增幅皆為 49%再次之（見表二）。

如以增加人數排名而言，則前 15 名職類大多為「服務職類」，其中，以有照護士增加 62 萬 3 千人居首，高中職教師增加 60 萬 3 千人次之，零售售貨員增加 59 萬 6 千人再次之。

若以增幅及增加人數之前 30 名排名來看，則有 6 個工作既是成長最快，增加人數亦最多者，包括：個人及居家輔助人員、醫療助理、家庭保健輔助人員、電腦軟體應用工程師、電腦系統分析師及高中職教師。

（三）遞補人力最多之職業預測

就業成長之快慢與人數多寡不一定等同於未來該工作所需求之人力最多，尚需考慮該職類因退休、死亡及年齡與工作性質配合等其他原因而退離及進入之人數，亦即尚需考量其遞補人力。

美國推估未來十年約增加 2,100 萬個工作機會，但將需要約 3,500 萬個遞補人力，其中主要以服務職類的人力需求最多。而在前述成長最快之職類中，則依序以出納員（不含賭場）、零售售貨員、侍者、食品準備及服務員（含速食店）、有照護士等所需之遞補人力最多。

表二 美國 2002-2012 年就業成長增幅最大的前十五名職業預測

單位：千人，%

排名	職業別	就業人數		2002 至 2012 年變動	
		2002 年	2012 年	人數	百分比
1	醫療助理 Medical assistants	365	579	215	59
2	網路系統及資料傳輸分析師 Network systems and data communications analysts	186	292	106	57
3	醫師助理 Physician assistants	63	94	31	49
4	社會及個人服務助理 Social and human service assistants	305	454	149	49
5	家庭保健輔助人員 Home health aides	580	859	279	48
6	醫療記錄及健康資訊技術人員 Medical records and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icians	147	216	69	47
7	物理治療輔助人員 Physical therapy aids	37	54	17	46
8	電腦軟體應用工程師 Computer software engineers, applications	394	573	179	46
9	電腦軟體及系統軟體工程師 Computer software engineers, systems software	281	409	128	45
10	物理治療助理 Physical therapy assistants	50	73	22	45
11	體適能訓練員及有氧運動指導員 Fitness trainers and aerobics instructors	183	264	81	44
12	資料庫管理人員 Database administrators	110	159	49	44
13	獸醫科學技術人員及技師 Veterinary technologists and technicians	53	76	23	44
14	危險物品移除人員 Hazardous materials removal workers	38	54	16	43
15	齒科保健專家 Dental hygienists	148	212	64	43

資料來源：同表一。

表三 美國 2002-2012 年就業增加人數最多的前十五名職業預測

單位：千人，%

排名	職業別	就業人數		2002 至 2012 年變動	
		2002 年	2012 年	人數	百分比
1	有照護士 Registered nurses	2,284	2,908	623	27
2	高中職教師 Postsecondary teachers	1,581	2,184	603	38
3	零售售貨員 Retail salespersons	4,076	4,672	596	15
4	顧客服務代表 Customer service representatives	1,894	2,354	460	24
5	食品準備及服務員（含速食店） Combined food preparation and serving workers, including fast food	1,990	2,444	454	23
6	出納員（不含賭場） Cashiers, except gaming	3,432	3,886	454	13
7	門警及清潔人員（不含女傭及家庭清潔人員） Janitors and cleaners, except maids and housekeeping cleaners	2,267	2,681	414	18
8	總經理及生產經理 General and operations managers	2,049	2,425	376	18
9	侍者 Waiters and waitresses	2,097	2,464	367	18
10	護士助理、護理員及隨從護士 Nursing aides, orderlies, and attendants	1,375	1,718	343	25
11	重型拖吊車駕駛 Truck drivers, heavy and tractor-trailer	1,767	2,104	337	19
12	接待員及詢問台職員 Receptionists and information clerks	1,100	1,425	325	29
13	保安人員 Security guards	995	1,313	317	32
14	一般事務辦事員 Office clerks, general	2,991	3,301	310	10
15	教師助理 Teacher assistants	1,277	1,571	294	23

二、印度軟體人才的培養模式及啓示

（一）前言

印度軟體業起步於 1980 年代中期，在這樣短的時間裏就獲得成功，有的人認為是由於印度人普遍使用英語，沒有語言障礙；有的人則認為是由於其管理水準高，能夠發揮生產效率。但有一個原因是絕對不可忽視的，那就是軟體人才的培養模式。印度軟體業的發展，主要因為擁有大量技術精湛的軟體人才；而這些軟體人才的獲得，又來自其獨特的軟體人才培養模式。因此在對我國的軟體人才培育體系反思以前，不妨先參考印度的經驗。

（二）定位於職業教育的培養模式

印度軟體人才主要是透過職業教育，而不是學術教育來培養的，這是印度軟體人才培訓模式的首要特點。目前，印度每年約有 50 萬名新進軟體人才，但其中大學畢業的只有 7.4 萬人，其他幾乎全是透過職業教育的培訓模式養成。

爲什麼印度主要通過職業教育，而不是學術教育來培養軟體人才，分析主要有四方面的原因：

（1）充分體認軟體人才主要的能力是「做」，而不是掌握電腦理論，進行電腦科學研究。電腦科學研究當然是必須的，但對開發軟體市場來說，更重要的是要擁有大量的、能夠務實地開發出具有市場價值的應用軟體人才。

（2）軟體業是一個技術更新非常迅速的行業。因此，人才培養必須跟上技術發展，而大學教育是無法做到這一點的；因爲大學課程往往僵化，調整速度緩慢，而職業教育則能有效解決這一問題。

（3）在軟體人才培訓中，教師本身要不斷接受培訓。這不僅需要資金，教師是否希望不斷精進也是問題。職業教育的師資培養模式即能有效地解決這一問題。

(4) 要在短期間內迅速培養大量軟體人才，僅有大學教育是絕對不夠的。因為建立大學需要大量投資，而政府沒有足夠的資金支援；即使有了足夠的資金，建立大學需要很長時間，且大學的學制往往也很長；而職業教育與培訓的彈性化市場運作機制，則可有效解決這一問題。

基於上述多方面原因，在軟體人才培養模式的最終決策上，印度選擇了職業教育取代正規教育。

(三) 印度軟體人才培養模式的特徵

在軟體人才的具體培訓過程中，印度也有許多獨特的作法和新穎理念值得參考，包括：

(1) 市場導向

印度軟體人才培養主要採取職業教育培訓的形式，並且是採市場導向，學校可以自己決定如何運作與收費標準。為了確保市場占有率與課程質量，以調查來預測三年後需要何種工作技能和態度。平時更換一、二門課程，一年半之內則更新所有課程。為了使培訓內容跟上技術發展，培訓學校要和相關企業保持密切聯繫，瞭解新技術產生的背景。

(2) 證書觀念淡化

在非學術教育中，學員對得到什麼證書看得很淡，主要關注的是能得到什麼工作，而這有助於提高教學質量。目前在印度，學歷仍然很重要，因此，很多人是先念大學，拿到學位後再到軟體人才培訓中心接受培訓。

(3) 注重工作態度等非智力因素的培訓

許多非智力因素，對工作成功同樣重要。因此特別強調工作態度、表達能力和同儕一起工作的能力等技術外特質的養成。經常要學員演講培養表達能力，特別是不用體態語言正確地進行表達的能力；同時也非常重視直覺的訓練，因為電腦中許多問題是無法通過邏輯所能解決的。

（4）強調實務教學

學員一入學，學校就把所承接的專案分成個別的小專案，然後要每個學員完成一個小專案，讓學員在完成專案的過程中掌握技術。因為學員在以後的工作中，當碰到新問題時，不可能等學會了再做，因此，必須培訓學員邊工作邊學習的能力，以確實掌握軟體的技能。

（5）學習與實習並重

因為企業通常都要求求職者要有工作經驗，學員最後一年都在公司實習，取得積累工作經驗的機會，同時也給企業提供深入瞭解雇員的機會，避免一次面談就決定僱用對象。但一年的實習中，學員沒有工資，只有津貼。

（6）重視課程開發

培訓中心十分重視課程開發，在大型的軟體人才培訓學校，都設有專門的課程開發部，由眾多專家負責課程開發。

（7）實施全面質量管理

在培訓管理方面，許多培訓中心引進了 ISO 9000，實施全面質量管理，這是非常有特色的。如何把全面質量管理引入職業培訓，大多數國家目前仍在推廣中，但印度已經開始做了。

（四）對我國的啓示

（1）職業教育而非學術教育

印度軟體人才培養模式選擇的是職業教育，而不是學術教育。即使是在知識經濟時代，像軟體這樣的技術產業，職業教育也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雖然印度在選擇培養模式的過程中，有資金短缺等等的問題，但他們認為學術教育模式，不具有大量培養軟體人才的能力。

當前談到培育軟體人才，總是要求設置學系，成立碩、博士班；在課程設計上，強調基礎理論的學習。結果學生記住了許多原理，能夠撰寫出

大量學術論文，卻設計不出一個市場需要的軟體。我國許多軟體公司招聘不到符合要求的人才，已反映出我國教育體系中「重學術教育，輕職業教育」的問題。

其實，社會需要的人才，主要是能完成工作的人才，專門從事理論研究的人才通常只是少數。因此，在人才的培養模式中，居主導地位的應是職業教育，而不是學術教育。印度軟體人才的培養模式，對我們是具有啟發性的。

（2）從「做」開始的教學模式

印度在教學方面的特點，就是不按照基礎理論、專業理論，再到實習的程序教學，而是完全顛倒過來。先從「做」開始，在「做」的過程中，學生如遇到問題，再以問題為基礎去學習專業理論。這一課程安排順序，是以兩個觀念做為基礎的：

1、基礎理論並不是「做」的必要條件，因為在沒有基礎理論的條件下，學生同樣能夠學習如何去做。

2、「做中學」既是知識社會一種很重要的教學模式，同時也是一項很重要的能力。學校外的學習主要是在工作中進行，因此學習就是要學會在「做中學」。

我國職業教育的教學順序，模式是從理論到實踐；許多職業學校的課程結構中，基礎理論的時數雖然增加，卻沒有透過實務驗證，提高學習興趣；結果就是學生厭學，理論基礎也不踏實，而就業技能亦未能提升。

（3）擁有專業課程開發人員

在課程開發方面，印度培訓學校通常都擁有大量專業課程開發人員，把課程作為軟體教育整個過程的核心；與之相較，當前我國職業教育的課程開發意識仍然十分淡薄。學校通常只有教學概念，而無課程概念；如果要進行課程調整，往往只是參照其他學校規劃，很少在開發課程方面進行投資。對學校而言，如果課程不做根本調整，僅做教學改革是無法提高質

量的。

（五）結語

印度的軟體人才培養模式，選擇職業教育而非學術教育，採用從「做」開始的教學模式，以及擁有專業課程開發人員，才能夠達成大量培養軟體人才的成就，在我國發展資訊科技，卻缺乏足夠的人才之際，值得我國未來發展軟體教育時參考。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一、國內

- ※ 教育部次長吳明清在立法院指出，為因應學齡人口減少，教育部已經召開研討會，會中並達成共識，希望透過人口減少的契機達成小班政策，未來會朝不減班、不減師的方向發展。（中國時報 93/03/01）
- ※ 行政院主計處指出，92 年透過公共就業服務機構求職而未能獲工作者中，有 45%根本未遇工作機會，同樣透過這些機構而未能成功徵才的職缺裡，卻高達 67%屬無人應徵，這顯示國內結構性失業非常嚴重。（工商時報 93/03/03）
- ※ 行政院指示各部會擬定台灣居民赴大陸地區任職行業項目表，將分為一般類、許可類與禁止類；即使是在大陸合資企業任職，將可能因為不在許可範圍內而違法。陸委會表示，最晚 2 個月內將公布許可類與禁止類項目名單。（經濟日報 93/03/05）
- ※ 依據主計處統計發現，去年我國平均失業週數為 31 週，比四年前拉長 1.5 個月，不僅表示待業時間增長，也表示工作愈來愈難找。存在已久的結構性失業問題是產業結構調整過程必經的陣痛，需要從提升專業知能、強化產學合作及建立終生學習機制等長期工作著手。（聯合報 93/03/08）
- ※ 台北縣政府教育局舉辦自學進修國中、國小學力鑑定考試，到考 85 人中有 16 位是外籍配偶，結果有 11 位外籍配偶通過國小級學力鑑定。教育局指出，教育部 92 年才開放外籍配偶報考學力鑑定，許多外籍配偶便藉由學力鑑定證明自己的學力以尋職。（聯合報 93/03/08）
- ※ 為積極發展國內 12 項高附加價值服務業，經濟部計劃斥資成立「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全力打造服務業的工研院，初期擬成立四個所，其中「商業創新所」將是第一個研究所，計劃將在四至五年內完成。（經濟日報 93/03/09）

- ※ 諾貝爾經濟獎得主 James Heckman 博士表示，就全球觀點來看，台灣約 5% 的失業率不算嚴重，建議進一步鬆綁勞工法令及相關規定，並加速開放兩岸經貿、人員往來，因為過多的保護或管制只會拖垮經濟；為避免失業率繼續惡化，他主張以工資補貼讓年齡較大、生產力較低的員工留在現有工作崗位上，同時透過教育訓練全面提升年輕一代的生產力。(中國時報 93/03/09)
- ※ 勞委會公布兩性工作平等狀況調查，發現 8 成的企業有產假，約半數企業有流產假、生理假、陪產假，以及減少或調整工作時間以照顧未滿 3 歲子女的規定，其餘各項規定實施率不高。(中國時報 93/03/09)
- ※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分析，10 年來台灣女性部分工時占就業者比率原地踏步都是 7%，遠不及已開發國家荷蘭、澳洲、日本、英國、德國的三至五成；而部分工時者女性比率 10 年來則不增反減，由 51% 降至 41%。(民生報 93/03/09)
- ※ 配合行政院延攬國際科技人才來台，教育部宣布國際科技人才子女可免國中基測直接申請進入公私立高中職，由各高中職以外加名額方式核准入學，這項辦法最快從 93 學年度起實施。(聯合報 93/03/11)
- ※ 美國杜邦公司將在台成立「杜邦台灣材料技術運用發展中心」，運用全球杜邦研究資源，培養科技人才，提升台灣產業發展。這是經濟部推動跨國企業在台設立研發中心以來，第 17 家外商決定在台設立研發中心。(經濟日報 93/03/11)
- ※ 內政部發布最新人口統計指出，去年我國人口出生率已由前年千分之 11 降至千分之 10.06，今年將滑破千分之十關卡；這項指標也將使我國名列低生育率國家之林。(民生報 93/03/11)
- ※ 根據 CHEERS 雜誌針對 1000 大企業所做的問卷調查，有近 7 成企業有招募新鮮人的計畫，研發及業務均有近 5 成的需求；但另一方面，僱用約聘人員也是近年來一大趨勢。(中國時報 93/03/16)

- ※ 行政院決定積極培訓金融、流通運輸、通訊媒體、文化創意、設計、環保等 12 類服務業人才，以因應服務業日益需求的專業人才；同時，也將擴大推動國內學生出國留學，包括增加獎學金名額、擴大千里馬計畫等，94 年度至少推動 755 人出國留學，97 年度達到 1000 人出國留學。（民生報 93/03/16）
- ※ 內政部統計指出，台灣人口在 18 年後將呈零成長。屆時，青壯年勞動人口的社會負擔越來越重，而老人所能享用的社會資源則越來越貧瘠。（民生報 93/03/18）
- ※ 行政院勞委會積極推動勞動派遣法在 93 年完成立法，並計劃將規範範圍由草案訂定的派遣業，擴及一般企業集團間、異業合作的人力支援派遣，同時，為避免企業過度應用派遣勞工，規避支付資遣、退休金等費用，破壞現有長期雇用的勞雇生態，法令中還將設定企業應用派遣人力上限。（工商時報 93/03/20）
- ※ 萬寶華總經理李崇鎮指出，歐洲各國採用「非典型勞力」占總體勞動市場平均 15%，荷蘭更高達 50%，而台灣勞動人口約 1000 萬人，但企業使用短期派遣人力不到 10 萬人，即使行政院將人力派遣納入 12 項重點輔導的服務業，希望未來達 30 萬人規模，但相較於歐美國家仍然低很多，藝珂公司總經理陳玉芬認為，未來企業人力派遣部分還有很大成長空間。（工商時報 93/03/20）
- ※ 為保障本國勞工就業，雇主資遣或解僱本國勞工如果達到一定比例，雇主在申請聘雇外籍勞工時，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將不會發給雇主聘僱外勞的許可證。（中國時報 93/03/23）

二、國外

- ※ 自 3 月 1 日起大陸全面實施「最低工資規定」，將適用範圍擴及企業以外的個體工商戶及其他組織機構等。今後在大陸僱工，用人單位都須依照「最低工資規定」支付僱用人員的薪資。（經濟日報 93/03/01）
- ※ 最近的調查結果顯示，中國大陸的貧富不均狀況已經超越美國、日本、南韓及印度，事實上，已經接近 1940 年代國民政府統治時期的水平。（中國時報 93/03/01）
- ※ 諾貝爾經濟獎得主克萊恩（Lawrence Klein）指出，中國大陸經濟數據不但沒失真，而且還可能低估，未來十年仍將維持高成長。（經濟日報 93/03/02）
- ※ 國際老年人聯會秘書長巴拉特博士指出，人口迅速老化是許多發達國家共同面對的問題。在 20 年後，全球將有 12 億年齡超過 60 歲的人口。他們不但活得健康、活躍，對退休生活也有更大的期望和需求，要如何滿足他們，將是各國政府的一大挑戰。（中國時報 93/03/05）
- ※ 新加坡政府計劃延長星國婦女的產假，作為鼓勵她們生育的措施之一。新加坡副總理李顯龍表示，政府宣布的這項四個月產假，是「非強制性」的，而且政府將協助雇主承擔延長產假所帶來的額外成本開支。（中國時報 93/03/05）
- ※ 中國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主任馬凱向十屆全國人大二次會議作報告時坦承，中國經濟社會發展還存在許多不容忽視的困難和問題：一是農民增收困難，糧食減產較多；二是就業矛盾突出；三是部分社會成員收入相差懸殊，城鄉不少低收入居民生活比較困難；四是經濟結構不合理和增長方式粗放的問題依然存在；五是經濟與社會發展仍不協調；六是市場經濟秩序仍較混亂，社會信用體系建設急需加強。（中國時報 93/03/06）

- ※ 日本內閣府調查指出，沒有固定職業的飛特族日增，到 2010 年時將達到顛峰的 4,760,000 萬人，將使日本國內生產毛額及所得稅、消費稅等稅收降低。（中國時報 93/03/07）
- ※ 中共全國政協委員李偉雄昨天指出，由於大陸男女出生性別比例嚴重失衡，到 2020 年，全大陸將有 3000 至 4000 萬適婚男子娶不到太太。另外，中國計生協常務副會長楊魁孚亦表示，目前中國社會出現世界少見的出生性別比重度偏高、長期偏高、整體偏高，如果這個趨勢持續發展下去失調的性別比將引發犯罪行為。（中國時報、聯合報 93/03/08）
- ※ 歐盟組織最近新公布一項有關各會員國婦女和男性在就業及社會地位的現況調查，發現兩性間不平權的現象依然存在，和過去幾年相比沒有多大的改變。（中國時報 93/03/08）
- ※ 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主席葛林史班力促美國民眾莫把對工作不保的高度不安，轉為支持於事無補且帶來傷害的貿易保護措施。他並指出，「隨著美國經濟展現的復甦訊號增加，工作流失繼續減少，極有可能，不久就業開始加速增加。」從布希總統於 2001 年 1 月入主白宮以來，美國已流失 220 萬個工作。（工商時報 93/03/13）
- ※ 日本總務省發表的最新國勢調查指出，截至 2003 年 10 月 1 日為止，日本總人口 127,610,000 人，比上年增加 184,000 人。另一方面，65 歲以上的人口，占全國整體比例的五分之一，不僅各都道府縣均呈上升的趨勢，更刷新歷年的紀錄。顯示日本日益朝高齡化社會急速邁進。（中國時報 93/03/13）
- ※ 人力派遣公司萬寶華公布最新季調指出，美國企業第 2 季增聘人手意願提升，就業市場前景呈 3 年多來最優，不過無意招募新血的企業仍占大多數。（工商時報 93/03/17）

- ※ 美國勞工部公布該國一月份生產者物價指數（PPI），繼去年 12 月增長 0.2%，1 月加速成長 0.6%，增幅為三個月來最大，不過，1 月份 PPI 大幅挺進主因汽油價格大漲，並非通膨造成。此外，美國上周首度請領失業救濟金人數寫下三年多來最低，透露美國就業市場好轉喜訊。（中國時報 93/03/19）
- ※ 澳洲就業暨工作場所關係部門公佈，3 月份技術勞工職缺指數較 2 月份下跌 0.2%，為 111 點。但仍比去年同期上揚 5.4%。至於下跌的職業類別主要包括醫學、科學技術勞工和建築、工程師等。（工商時報 93/03/24）

三、近期國內外主要文章節錄

人才流失或培育？人才外流的新省思（新聞週刊亞洲版 March 8,2004）

在一個四通八達、電子郵件及航班可達世界各地的時代，人才到處移動。目前生活在美國、日本及歐洲的科學家及工程師中，有將近三分之一以上的人是來自開發中國家。對移出國而言，過去是以人才外流(brain drain)的角度來看待，但目前有另一種思考方向，從人才培育(brain gain)的角度重新思考這個問題。

對開發中國家來說，歸國的海外人才帶來了最新的科技及管理方式，這些人帶入創新及專業知識，也在過程中引入了改變社會的力量。位於法國的研究發展中心指出，目前全世界至少有 120 個各式各樣海外學人團體分布在 40 個國家中，而各團體與母國間所建立起的網絡，更是穩定的提供知識、經驗、科技及創投資金給研究及創業者。在印度邦加洛市許多的客服中心及後製公司正是由原先在美國，後因 911 事件之後嚴格的簽證規定而回國的印度工程師成立的。據估計，2001 年 911 事件後，有 35,000 名左右印度裔科技業勞工回到母國，同時，預計 16% 的外人投資是來自非居留於印度的海人印度裔人士。除了前述簽證規定及印度本身廉價的勞工成本外，全球光纖電訊使用成本從 90 年代末以來持續下滑，使得通訊成本大幅下降，也是愈來愈多印度裔人士回到印度設立客服中心或研發中心的另一因素。在各種條件匯集之下，同時配合歐美企業工作委外之風潮，印度成為最大的受益者。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的資訊管理學院院長，同時也是專研矽谷人口分布的薩尼恩(AnnaLee Saxennian)指出，在其 2002 年針對 17 個移民專業人士協會的研究中，她發現居留矽谷的海外人才中有 82% 定期將資訊及技術回饋給母國的同業人士，其中 18% 的人更是進一步在其母國進行創投。

而自 90 年代大批西方外資移出亞洲新興市場之後，亞洲人本身已逐步填補了這個缺口。中國大陸的成功正是來自於其僑居國外的人民，大舉將他們的技術、資金匯回母國。根據印度商業部的資料，中國的僑外投資（包含台灣、香港及澳門）占外人投資的比例即高達 60%，自 2000 年以後，中國海外歸國人才更以每年 13% 的比例成長。海外人才的影響甚至延伸至教育、政治及社會層面。海外印度人士是成立位於海德巴之印度商學院的主要動力，而印度理工學院的募款來源主要也都是在美國的校友。

但不可避免的是，人才外流還是會造成開發中與已開發國家資訊及知識落差的問題。同時，高等教育菁英的外移與其說是一個國家建設落後的原因，不如說是落後所引發的結果。如南非，在現任總統執政之後，其高級人才以每年 10,000 人的速度外流，主要原因在於隔離政策調整後所引發的效應，白人擔心報復而選擇外移；而在伊朗，國際貨幣基金所指全球人才外移比例最高的國家，每年約有 200,000 人選擇到歐美工作，失業率在該國始終在 20% 左右，通貨膨脹率亦高達 15%，工作機會因政府對投資事業的限制而受到嚴重影響。「人才外流無疑的重挫了伊朗社會，但就短期來看，他們留下來會更糟，這個經濟體完全沒有辦法吸納他們」，經濟學者拉雷茲(Sayeed Leylaz)說。

「科學家們就像是畫匠」，基阿科尼(Ricardo Giacconi)，一位美籍義大利裔的天文學家同時也是 2002 年諾貝爾獎得主，在面對為何他選擇在 70 年代移居美國的質疑時這樣說，「米開朗基羅是因為有夠大的牆可畫才成為偉大的藝術家。同樣的，美國也給了我夠大的牆」。儘管一時之間開發中與已開發國家的落差問題無法改善，長期來看，所有國家還是會因為人才移出、能完全發揮所長而受益。